《南京市玄武区街道权力清单》图表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出台背景** | 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权力清单制度建设工作，始终把推行地方各级政府权力清单制度作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基础性工作。今年9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乡镇（街道）法定权力事项清单通用目录》，要求各市、区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10月，省委编办印发《关于全面建立乡镇（街道）权力清单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加快省市县乡四级权力清单标准化建设，规范乡镇（街道）行政权力运行，全面建立乡镇（街道）权力清单。 | | | |
| **总体目标** | 围绕基层法治政府建设，以转变政府职能，提升基层治理能力为核心，结合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和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等相关工作，全面建立玄武区街道权力清单，进一步规范街道职责权限，加快建立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依法保障的街道职能体系，形成省、市、区、街道四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权力制约和协调机制，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 | |
| **主要内容** | 认领《江苏省乡镇（街道）法定权力事项清单通用目录》中所涉权力事项 | 认领南京市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规定街道行使的行政权力事项 | 省、市、区三级政府赋予街道行使的行政权力事项 | 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改革集中到街道行使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事项 |
| **数量** | 22项 | 3项 | 3项 | 90项 |